

关于做好 2022-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实习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切实加强对学生实习工作的管理，促进实习有序开展，现将 2022-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实习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习类型

（一）认知实习和课程实习

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计划在 2022-2023 学年第一学期开展的认知实习和课程实习。

（二）毕业实习

1. 各学院 2021 级专升本学生毕业实习。
2. 文法学院、艺术与设计学院（舞蹈专业除外）2019 级全体本科生毕业实习；管理学院 2019 级会计学专业、财务管理专业全体本科生毕业实习。

二、实习平台

2022-2023 学年继续使用校友邦实习实践平台对实习工作实施全程管理，各类人员的账号、密码不变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认知实习和课程实习

11 月 8 日前，学院完成联络实习基地、开展实习动员、发布实习计划、公布实习要求、安排指导教师、完成学生实习注册等工作。

（二）毕业实习

在 2023 届上述学生本学期课程结束前 3 周内学院开展实习动员、发布实习计划、公布实习要求、安排指导教师、

完成学生实习注册以及审核实习岗位等。毕业实习时长不得低于 3 个月。

四、实习要求

(一) 加强实习教育

实习开展前，相关学院应充分考虑疫情带来的困难和影响，制定专门的实习疫情防控及安全方案，对实习指导教师和学生进行认真细致的防疫知识、生命教育、“战役”先进典型教育；同时高度关注受疫情影响学生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、学业困难学生、思想情绪波动大的学生，重点开展思想引导、心理疏导和实习生活指导等。

(二) 严格实习管理

各学院应成立由分管教学副院长领导的实习工作领导小组，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，加强实习工作的组织管理。要结合学院实际和专业特点，合理安排实习时间和内容，及时明确实习负责人和实习指导教师，保证实习落到实处。开展集中毕业实习的，学院需与实习单位签订实习协议书；实习指导教师要定期利用实习实践平台加强对学生的监督与检查，及时排查并解决可能存在的问题，确保实习安全、有序进行。

(三) 确保实习质量

对于因受疫情防控等因素影响不能开展常规实习的单位或少数学生，在保证实习目标、要求和质量不降低的前提下，允许采用多样化形式开展实习（包括：虚拟仿真实训教学资源、企业线上实习资源、线上或线下校内实习讲座、邀请企业专家来校指导、观看实习相关视频等），但必须切实完成实习计划和确保实习质量。

（四）做好疫情防控

在校外集中开展的各类实习，所属学院应严格遵守学校和属地疫情防控政策，根据学校疫情防控要求以及属地和实习单位要求，制定疫情防控预案，落实全程防控措施，在确保学生安全的前提下开展实习。

五、提交材料

（一）学院于11月7日前填报《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各专业实习计划明细表》（见附件）。

（二）开展认知实习和课程实习的，其实习负责人应于实习开始前1周提交《实习计划表》和《实习大纲》，于实习结束后1个月内提交《实习总结》和实习成绩。

（三）开展毕业实习的，其实习负责人于2023届学生课程结束前1周内，提交本单位本届学生毕业实习工作方案。

请相关学院在规定时间内，将上述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件提交给教务部教学运行科备案。

联系人：彭媛媛 联系方式：88147069

办公地址：综合楼11楼1125办公室

电子邮箱：pengyuanyuan@wtbu.edu.cn

附件：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各专业实习计划明细表

教务部

2022年10月27日